

明愛華德中書院助學金

1. 宗旨

本校提供助學金，為經濟上有困難的學生提供與學習有關的援助。

2. 申請資格

- 2.1 申請人必須為學生之父、母或監護人；及
- 2.2 申請人的子女必須是本年度明愛華德中書院註冊學生；及
- 2.3 每位申請學生須遞交一份申請表。

3. 申請程序

- 3.1 申請人在遞交申請表格時，必須一併提交所有證明文件副本。如提交的文件或填報資料不足，其申請將被延誤或因不獲受理而被取消申請資格。
- 3.2 現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的家庭，應直接向社會福利署申領子女在學有關的津貼，而不可在此另作申請資助。重複受益之申請，將視作不合法而被取消資格(如學生本人並非綜援受助者或申請不獲社署接納除外)。
- 3.3 如申請人在遞交申請表後兩個月仍未收到本校發出的任何通知，請致電 2988 8821 與林穎然老師查詢。

4. 遞交文件

申請者須遞交的證明文件包括：

- 4.1 申請人和第3部份所填報家庭成員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及
- 4.2 如申請人屬於單親家庭、離婚或配偶已身故，申請人必須提交證明文件副本，而分居者須持合理證明。如沒有證明文件，申請人可提交備有簽署的通知書作出合理解釋；及
- 4.3 申請人和第6部份所填報家庭成員最近三個月的收入證明文件副本或在學期間突然出現經濟困難的證明文件。

5. 評審方法

助學金審批小組將按申請人的家庭經濟狀況作審批。

6. 申請日期

整個學年內均可申請。

7. 審批程序

- 7.1 填妥申請表格，並交予班主任，再由班主任覆查申請人所填報的資料是否確實及齊備；
- 7.2 由學生事務主任及兩位審批老師，審查入息申報及經濟困難原因，並評估學生學習表現，向校長作出資助建議；
- 7.3 校長覆核資料後，將申請結果呈交明愛職業訓練及教育服務總主任，經獲批准方可發放資助。

8. 注意事項

校方會將學費減免餘額撥作此項資助，同時亦保留最終資助的決定權。

9. 私隱條例聲明

- 9.1 申請人必須願意授權學校向各有關的機構/部門/僱主等就其申報之家庭狀況和收入內容作出查詢。
- 9.2 申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只用作是次申請所需之審批用途。申請人有權更改或查詢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有關查詢請聯絡本校校務處，查詢電話：2988 8821。
- 9.3 申請人必須明白及接受如未能提供足夠或正確資料，其申請將無法獲得辦理。如以不誠實手法而獲取利益，可能須負上刑事責任。

明愛華德中書院助學金 申請表

申請編號： _____
(由校方填寫)

1. 申請人資料 (只限學生之父/母/監護人)

姓名：	(中文)	(英文)
身份證號碼：	()	出生日期：
通訊地址：		
電話：	(住宅)	(手提)

2. 學生資料

姓名：	(中文)	(英文)
身份證號碼：	()	出生日期：
就讀班級：		

3. 其他家庭成員資料

(A) 配偶

如配偶已身故或已與你離婚或分居，請圈出右格 ☐ 是，並提供有關證明文件；否則，請填寫配偶資料。 ☐ 是

姓名：	(中文)	(英文)
身份證號碼：	()	出生日期：

(B) 同住未婚子女 (申請助學金之學生除外)

(#請圈出適當選項)

1	姓名：	(中文)	(英文)
	身份證號碼：	()	出生日期：
	狀況：	# A. 在學 B. 就業 C. 失業/其他	
2	姓名：	(中文)	(英文)
	身份證號碼：	()	出生日期：
	狀況：	# A. 在學 B. 就業 C. 失業/其他	

3	姓名：	(中文)	(英文)
	身份證號碼：	()	出生日期：
	狀況： # A. 在學 B. 就業 C. 失業/其他		

4	姓名：	(中文)	(英文)
	身份證號碼：	()	出生日期：
	狀況： # A. 在學 B. 就業 C. 失業/其他		

4. 申請助學金原因：

5. 申請總金額

申請總金額 HK\$ _____ ： ☐ 一次過支付

☐ 分 _____ 期，每期支付 _____ 元。

6. 家庭總收入（最近三個月的每月平均收入）

	中文姓名	與申請人關係	職業	每月平均收入(\$)
申請人：		本人		
配偶：		配偶		
成員 1：				
成員 2：				
成員 3：				
成員 4：				
家庭每月總收入(港幣\$)：				

註：成員包括所有同住未婚子女

7. 家庭的每月基本生活費：（如有需要，可另以備有申請人加簽的附頁補充。）

項目(例如：租金、水費、電費)	每月支出金額（港幣\$）
總額	

8. 聲明

本人已審閱申請指引，並完全明白及同意與申請資助有關的安排。申請表內填報的資料、本人的陳述及提交的證明文件，均屬真確無訛。

申請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由校方填寫）

A. 負責老師 / 社工：

本人對此項助學金之申請。

☐ 推薦

☐ 不推薦，原因：_____

老師 / 社工姓名：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B. 學生事務主任：

本人對此項助學金之申請。

☐ 推薦

☐ 不推薦，原因：_____

主任姓名：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C. 校長：

本人對此項助學金之申請。

☐ 推薦

推薦金額：_____，分_____期支付，每期金額：_____。

☐ 不推薦，原因：_____

校長姓名：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D. 明愛職業訓練及教育服務總主任：

此項助學金之申請。

☐ 需補充資料：_____

☐ 同意批准

☐ 否決，原因：_____

總主任姓名：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